

附表三 _____縣（市）_____鄉（鎮、市、區）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申請表

壹、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房屋所有權人	☐ 本人 ☐ 配偶	☐ 申請建購住宅文件	☐ 申請修繕住宅文件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 申請人同一址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 ☐ 所得稅證明及財產證明。 ☐ 建物登記謄本。 ※建物登記日期：__年__月__日 ☐ 未獲其他政府建購住宅補助切結書。 ☐ 建購住宅照片(含門牌)。 ☐ 入帳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 申請人同一址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戶籍謄本。 ☐ 所得稅證明及財產證明。 ☐ 建物登記謄本、房屋所有權狀及房屋稅籍或水電繳費證明經由村（里）長出具該房屋確為申請人所有且居住證明等任一影本。 ※建物登記日期（使用年限）：_____年 ☐ 近五年未曾獲政府住宅補助切結書。 ☐ 欲修繕工程估價單（所需之工程、材料、工資等估價單）。 ☐ 預備修繕住宅位置照片，每處一張。 ☐ 入帳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戶籍地址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巷 段 弄 號之 號 樓				
通訊地址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巷 段 弄 號之 號 樓				
聯絡電話	(公)： (宅)： 行動電話：				

貳、全家人口及年收入狀況：(請依據戶政事務所、國稅局、稅捐稽徵單位提供財稅資料或實際調查資料填寫)

人口數	稱謂	姓名	性別		出生			足齡	收入項目（年所得）								不計全家人口代號	族別	其他及職業註記
		身分證字號	男	女	年	月	日		薪資	執行業務報酬	利息	租賃及權利金	營利所得	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	退(伍)休俸	其他收入	小計		
1	申請人																		
2																			
3																			
4																			
5																			
不計全家人口代號：社會救助法第五條第三項第一至九款各款情形										合計									

參、審核標準：

編號	審核項目	鄉鎮市區公所初審結果	縣市政府核定結果	不符補助原因
1	有無其他自有住宅（或商用住宅）	☐ 無 ☐ 有	☐ 無 ☐ 有	☐ 1. 不符無自有住宅規定 ☐ 2. 自有住宅使用年限未超過七年，或房屋無破損、簡陋需修繕者 ☐ 3. 平均收入超過最低生活費2倍 ☐ 4. 利息收入超過一定數額 ☐ 5. 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超過一定金額 ☐ 6. 其他：
2	住宅陳舊破損需修繕：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屬實____處 ☐ 不符	☐ 屬實____處 ☐ 不符	
3	政府當年公布最低生活費標準 _____元 × 全家總人口數 _____人 × 補助標準 _____2倍 = 支出 _____元 < > = 全家每月收入 _____			
4	全家人口存款利息（全年）		元/年	※本年度每人最低生活費=_____元 ※本年度每人最低生活費x2倍=_____元 ※存款本金一定金額數（全家人口數）=_____元 ※利息一定金額數（全家人口數）=_____元 ※土地房屋價值不得超過_____元
5	推算存款本金（含有價證券、股票及投資）		元/年	
6	土地共 筆依公告現值合計		元	
7	房屋共 棟按評定標準價格合計		元	
8	土地房屋合計（6+7）		元	

肆、初審意見：(鄉、鎮、市、區公所) 核定意見：(直轄市、縣市政府)

☐ 符合低/中低收入戶 ☐ 符合每人每月未超過直轄市、臺灣省當年度最低生活費標準二倍者。 ☐ 不符合	調查員		☐ 符合低/中低收入戶 ☐ 符合每人每月未超過直轄市、臺灣省當年度最低生活費標準二倍者。 補助金額： ☐ 不符合	承辦員	
	承辦員			課(科)長	
	課長			局(處)長	
	鄉（鎮、市、區）長			直轄市、縣市長	

附表一

切 結 書（**建購**住宅補助用）

具切結書人 _____ 為申請「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住宅補助」，經切結同意完全遵守下列各款事項：

- 一、 具切結人、配偶、同一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完全符合本補助要點之規定。
- 二、 具切結人、配偶、同一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無二人以上同時申請或一人重複申請之情事。
- 三、 具切結人建購住宅於取得建物次年度起算三年內，且不曾接受本要點補助（不含內政部辦理之各項住宅貸款補貼）。

具切結人所具結如有不實而違反上項情事者，除願撤銷補助權利外，並願接受法律制裁，特立此切結書為憑。

具 結 人： _____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_____

戶籍地址：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表二

切 結 書（修繕住宅補助用）

具切結書人

為申請「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

補助」，經切結同意完全遵守下列各款事項：

- 一、 具切結人、配偶、同一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完全符合本補助要點之規定。
- 二、 具切結人、配偶、同一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無二人以上同時申請或一人重複申請之情事。
- 三、 具切結人「自有住宅」屋齡超過七年，具切結人、配偶、同一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均無其他自有住宅，且近五年內不曾接受本要點補助（不含內政部辦理之各項住宅貸款補貼）。

具結人所具結如有不實而違反上項情事者，除願撤銷補助權利外，並願接受法律制裁，特立此切結書為憑。

具 結 人：（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表四

領 據

茲領到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核發 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
☐建購☐修繕住宅補助款共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此致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具 領 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請浮貼金融存摺封面影本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請款時填寫）

附表五

原住民族委員會
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補助施工結算明細表

序號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合 計				

鄉(鎮市區)長	主辦課長	主辦人	勘驗人	申請人

憑 證 黏 貼 處

憑證 1
憑證 2
憑證 3
憑證 4
憑證 5

原住民族委員會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補助
估價單黏貼表

估價廠商：

修繕委託人：

修繕地點：

估價單黏貼處

○○市政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
○○○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補助」
核定戶○○○開工報告表

申報日期：年 月 日

修繕項目	
修繕廠商	
修繕地點	
開工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1. 請於期限內完工查驗並完成請款手續。
2. 核准日期及文號：
○○市政府/縣（市）政府 年 月 日 ○○○○字第
○○○○○○○○○○號函
3. 完工期限： 年 月 日

申請人 承辦人 課長 鄉（鎮/市/區）長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年度
「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補助」
僱工薪資表

工作別：○○市政府/縣（市）○○鄉（鎮、市、區）核定戶○○○君

○○○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補助」

工作地點（修繕住宅核准地點）：

核准日期及文號：

○○市政府/縣（市）政府 年 月 日 ○○○○字 第

○○○○○○○○○○○○○○號函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每日工資	工作日數	實領金額	住址及領款人簽章
					住址： 領款人簽章：
					住址： 領款人簽章：
					住址： 領款人簽章：
					住址： 領款人簽章：
合 計					

備註：依所得稅法申辦扣繳綜合所得稅。

製表人簽章（受補助戶）：

製表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臺中市 區
 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補助
 驗收查驗紀錄表

一、申請人：

二、查驗地點（修繕住宅地址）：

三、查驗日期： 年 月 日

四、查驗人員：

五、查驗情形如下：

序號	申請修繕項目	查驗情形 ☐ 符合	查驗情形 ☐ 不符合	查驗意見
		1、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2、不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3、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4、不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5、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6、不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7、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8、不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9、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10、 不符合 ※依申請項目修繕完竣	
※經查驗結果		☐ 符合規定，准予驗收	☐ 不符合規定	

查驗人 承辦人 課長 鄉（鎮、市、區）長

複（共同）驗收人 承辦人 科長 局（處）長

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

補助施工前、中、後照片對照表（申請中或核銷專用）

修繕項目： ☐ 屋頂 ☐ 天花板 ☐ 浴廁 ☐ 廚房 ☐ 臥室 ☐ 地板 ☐ 牆壁 ☐ 其他		
施工前	施工中	施工後
照片黏貼處	照片黏貼處	照片黏貼處

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住宅補助

施工前、中、後照片對照表

住宅來源： ☐ 自建住宅 ☐ 購置住宅（若無施工過程逕貼成屋照片）		
施工前	施工中	施工後
照片黏貼處	照片黏貼處	照片黏貼處

臺中市 _____區

_____年度核定戶_____君經濟弱勢原住民修繕住宅補助

施工前、中、後照片對照表（核銷專用）

修繕項目： ☐ 屋頂 ☐ 天花板 ☐ 浴廁 ☐ 廚房 ☐ 臥室 ☐ 地板 ☐ 牆壁 ☐ 給水、排水 ☐ 其他	
施工前	照片黏貼處
施工中	照片黏貼處
施工後	照片黏貼處

臺中市政府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會勘紀錄表

一、 申請人：

二、 查驗地點(☐建購☐修繕住宅)

地址：

三、 查驗日期： 年 月 日

四、 查驗情形如下：

與會人員簽名處

申請人：

區公所：

共同持分房屋委託申請切結書

本人 (申請人) 欲申請「經濟弱勢原住民 **建購** **(修繕)** 住宅補助」，所座落位於臺中市 區 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之房屋，係與 共 同持分，共同同意委由本人名義申請。
特立此切結書書證，如有不實，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立書人(申請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電話:

房屋共有所有權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電話:

房屋共有所有權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